2014年梅州市委党史研究室部门决算

基本情况说明

**一、部门基木情况**

**(一)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**

市委党史研究室内设3个正科级机构:

(1)政秘科

协助室领导组织机关日常政务工作，对各项工作进行综合协调，督促行政行为等重大事项的落实；承办政务信息、保密、保卫、印章、工会、妇女、社保、公积金以及重大会议组织、宣传和信访工作；负责机关纪检监察工作；负责机关内部规章制度建设、车辆管理和行政后勤工作；负责文件的草拟、审核和有关情况汇报工作；负责人事、档案、工资和财务等工作；负责材料的打印、复印及报刊资料的收订分发和图书资料的管理工作；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(2)征研科

负责草拟党史业务工作计划、总结、报告和有关情况汇报；负责制定和实施党史征研工作规划，开展梅州地方党史资料征集、研究和编写工作；完成上级业务部门和市委交办的党史课题征集研究任务，积极开展各种党史宣传教育活动，做好党史研究成果的转化；负责开展地(市)际间、部门间党史任务协作；组织党史学术讨论和工作经验交流；负责收集、整理国内外中共党史研究的资料，及时了解党史研究动态；指导党史教育基地建设，负责党史宣传报道，及时为新闻媒体、网络提供研究成果和稿件；加强对县(市、区)党史工作者的业务培训和指导，不断扩大党史资料征集的渠道。

(3)编辑出版科

制定全市党史工作规划及实施意见；负责组织整理和编撰梅州市党史专题资料、大事记、人物传及重要党史人物回忆录；具体承办和协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党史事件和人物纪念活动；协助有关部门审读涉及党史重大题材的图书文章，协助审查重大革命历史题材的影视作品和理论文献电视作品；负责党史编纂、评稿、校对和发行等工作；负责党史网站的日常维护工作。

**(二)人员构成情况**

市委党史研究室事业编制11名，实有在职人员10名，离退休人员10人。

**(三)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**

市委党史研究室将按照市委和省委党史研究室的工作要求，继续围绕中心，突出重点，强化基础，坚持宣传教育与征编研讨并重，全室上下同心协力着力做好十个方面重点工作：

1.继续巩固教育实践活动成果，进一步加强机关建设；

2.全力配合市直有关部门开展中央苏区政策的落实；

3.围绕抗日战争胜利 70周年，与市电视台联合摄制梅州抗日英烈纪录片；

4.为纪念红四军出击梅州86周年和苏维埃政府、红十一军成立85周年，拟由广东省委党史研究室与中共梅州市委、梅州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召开纪念红四军出击梅州86周年暨东江苏维埃政府、红十一军成立85周年座谈会；

5.完成《中国共产党梅州地方历史》二卷编纂工作；

6.完成《广东原中央苏区历史》丛书的出版工作；

7.推动筹建中央苏区纪念馆和遗址遗迹的保护开发工作。

**二、收入决算说明**

2014年收入决算 276.94万元，其中:财政拨款收入276.94万元。

**三，支出决算说明**

2014年支出决算 276.94万元，其中:财政拨款支出276.94万元。

2014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276.94万元，占100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文出123.9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1.57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8.97万元，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52.5万元。

**四、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说明**

2014年 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共5.31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(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)：

1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.28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公务车保有量1辆，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3.28万元，比上年度下降60%，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接待和因公出差次数明显减少。。

2.公务接待费支出2.03万元，接待92批次，200人次，比上年度下降21%， 主要原因是上级领导和省、市兄弟单位来访学习交流减少及各县（市、区）党史部门业务工作往来接待减少。

，。